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 — 2020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重组前	重组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1,486.24 万元 - 38,483.18 万元	盈利：6,455.07 万元	盈利：23,323.14 万元
	与上年同期重组前相比，预计增长：388% - 496%；与上年同期重组后追溯调整数相比，预计增长：35% - 6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 元/股 - 0.07 元/股	盈利：0.03 元/股	盈利：0.04 元/股

注：①因公司本报告期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故同时列示重组前及重组后数据；

②基本每股收益（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重组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重组后公司总股本。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截至 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标的资产交割过户工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本次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 2020 年 1-6 月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同时需对前期比较报表进行调整，上述调整导致公司 2020 年 1-6 月合并范围内收入、费用、利润较上年同期产生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申联环保集团（含申能固废 40% 股权）预计实现净利润 4.7 亿元至 5.4 亿元

之间；上述事项影响公司 2020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预计在 2.5 亿元到 2.9 亿元之间，影响公司 2020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金额预计在 1.3 亿元到 1.6 亿元之间。

2、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出售二三四五股票，本报告期累计出售二三四五股票数约 2.3 亿股，该项股权转让形成的净利润约 1.4 亿元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3、受互联网金融服务业务市场环境变化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联营企业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预计下降 60%-70%，同时，因公司出售二三四五股票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从减持计划实施前的 14.29%减少至 7.39%，因此，本报告期公司该项股权于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指标数据将在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